

##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股东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1年11月24日，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多伦投资（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多伦”）通知，获知在2011年11月24日，香港多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3459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1%（其中通过大宗交易系统减持300万股，通过竞价交易系统减持459500股）。

本次减持前，香港多伦持有本公司股43,459,500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76%，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减持后，香港多伦持有本公司4000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75%，仍为第一大股东。

根据规定，公司代为行使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二十四日